

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澳门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注销事项概述

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澳门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考虑，为优化资源配置，经公司审慎决定，拟注销澳门劲旅环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门劲旅”）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注销事宜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注销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注销澳门劲旅基本情况

- 商业名称：澳门劲旅环境有限公司
- 法人住所：澳门福安街89号
- 注册资本：50,000,000 澳门元
- 股东结构：公司持有70%股权，罗志豪持有30%的股权
- 经营范围：城市清洁及垃圾收集清运服务
- 主要财务数据：澳门劲旅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，无财务数据。

三、注销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澳门劲旅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，注销该子公司有利于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运营管理效率，注销该子公司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整体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9日